**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项目 | 分值 | 评标要点及说明 |
| 1 | 投标报价 | 0-15分 |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（小数点保留两位）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15。 |
| 2 | 企业资质 | 0-4分 | 投标人具有工商部门(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）颁发的省AAA级“守合同重信用”公示企业得1分；（以上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） |
| 3 | 体系认证 | 0-5分 | 投标人具有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EC 20000-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，最高得5分。（以上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）。 |
| 4 | 案例 | 0-3分 | 投标人提供2021年以来政府采购项目智能化成功案例每个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|
| 5 | 技术方案 | 0-10分 | 投标人对各个子系统的技术理解、掌握程度、系统集成要求是否科学先进、经济合理、实用可靠，以及采用技术规范的正确性，是否全面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等方面进行评分，最高得5分，有欠缺或不妥的每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6 | 实施方案 | 0-5分 | 详细阐述各系统施工过程中安装、调试、验收的能力，施工质量管理保障体系、关键工程部位的施工方案等，最高得5分，有欠缺或不妥的每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7 | 技术参数与功能配置 | 0-30分 | 符合明确招标文件“技术要求”技术参数指标得30分。负偏离每一项扣1.5分，扣完为止。招标参数中若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。 |
| 8 | 拟派项目人员技术力量 | 0-10分 | 项目经理同时具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及智能化系统工程师（高级）证书的得5分；具备高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得1分；本项最高得5分；注：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，需提供投标人为其交纳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和证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 |
| 9 | 售后服务 | 0-10分 | 售后服务情况，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（服务措施、维护能力、回访等），满分10分，有欠缺或不妥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
| 10 | 技术培训 | 0-8分 | 培训方案、计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等情况打分，满分8分，有欠缺或不妥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